

关于浙江诺特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浙江诺特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诺特健康”)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或“国金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浙江诺特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根据国金证券与辅导对象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国金证券派出余波、余斌、陈关武、吴秋平、上官小蝶共五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小组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余波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并具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项目负责人的经验,辅导人员均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为证券从业人员,具备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具备辅导资格。本阶段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动。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次辅导期间，辅导机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开展辅导工作，辅导人员结合辅导对象实际情况，通过实地考察、访谈、收集资料、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集中授课、组织辅导对象自学、讨论等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辅导期内计划执行情况良好，国金证券本辅导期的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日常性现场辅导工作

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对诺特健康进行尽职调查，提供调查清单，收集相关资料；重点针对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制度、业务发展及其合规性、募集资金运用等方面进行核查；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向发行人提出了整改建议，同时通过解答发行人相关人员咨询的问题，跟进整改过程。

2、督促规范运作

辅导机构督促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基础以及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通过访谈管理层、穿行测试等了解公司销售循环、采购循环等财务流程，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

3、个别答疑

在实际工作中，辅导机构对辅导工作中辅导对象出现的具体问题，采取个别答疑的形式及时协助解决。

4、中介协调

在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辅导对象共同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生的问题，进一

步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内容。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配合国金证券对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和完善。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工作小组通过前期的辅导工作，了解到公司已建立了基本有效的公司治理及内部管理制度，但仍存在部分薄弱环节，辅导工作小组对发现的薄弱环节进行了流程梳理，提出了整改意见，并协助公司持续进行整改完善。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针对公司现有的治理及内部管理制度，查漏补缺，强化各项制度执行力度，对薄弱环节进行梳理、完善，确保内控机制的持续有效运行。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国金证券对辅导对象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于 2023 年 7 月开始，辅导工作小组计划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认真开展对辅导对象的后续辅导工作。下一阶段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持续跟踪辅导整改事项并关注辅导对象的重大变化情况，继续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的尽职调查，协助辅导对象制定可行的募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和组织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辅导复习等。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诺特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余波

余 波

余斌

余 斌

吴秋平

吴秋平

陈关武

陈关武

上官小蝶

上官小蝶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23 年 7 月 11 日